

瑞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六年股東常會議案參考資料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敬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鄭雅慧與林玉寬會計師查核完竣。

(二)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簽證表冊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敬請 承認。

說明：(一)現金股利新臺幣 25,108,580 元，每股配發新台幣 0.8 元(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二)本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訂定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三)嗣後如因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轉換或註銷等情形，致影響本公司分配股利基準日之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現金股利分配比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依本次盈餘分派案決議之現金股利金額，按分派現金股利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之。

(四)本公司 105 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 核議。

說明：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6 年 2 月 9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60001296 號及 106 年 2 月 13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60004523 號函，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臨時動議

散會